



凯里市法轮功学员罗琴先被迫害含冤离世



【明慧网】贵州省凯里市法轮功学员罗琴先女士，生于一九四六年十月八日。罗琴先老人因坚持真善忍信仰，曾被中共非法劳教三年、非法判刑十年，共计陷冤狱达十三年之久，狱中她遭到各种折磨，使她的手变形，脚走路不利索。

2021年10月12日，罗琴先老人因给民众讲法轮功真相，被凯里市国保大队龙辉带人绑架。在被非法关押在凯里市看守所迫害几个月后，罗琴先全身多处淋巴结肿大，病发两个多月后，才于2022年5月16日带到凯里市第一人民医院就诊。

从病历显示：起初单枚淋巴结肿大，未诊治，淋巴结肿大进行性加重，遂出现腋下、肘部、腹股沟肿大淋巴结数枚，伴阵发性头昏、头痛、耳鸣不适等症状。

医院于2022年5月18日对罗琴先实施了颈部淋巴结切除活检术，诊断罗琴先患非霍奇金淋巴瘤，并伴有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双肺感染；低钾血压；低蛋白血症等多种疾病。而罗琴先在被关押前身体健康，无以上疾病史。

在诊断罗琴先有以上疾病的情况下，罗琴先没有得到进一步治疗，而是住院仅7天后，在2022年5月23



罗琴先健康时的照片



被迫害后去世前的照片

日被强制出院投入凯里市看守所非法关押。此后，罗琴先在反复咳嗽一个多月各项病情加重后，才于2022年7月4日被送入凯里市第一医院急诊科转重症医学科

(ICU) 急救。期间，罗琴先几次被下病危通知，但在入院二十天后被逼出院，凯里市法院甚至于同年7月19日在看守所还对她非法开庭。

之后罗琴先的身体每况愈下，极度虚弱，2022年8月12日法院以“变更强制措施监视居住六个月”释放回家。罗琴先那时已全身浮肿，下肢流水，听力几乎丧失，浑身疼痛难忍。在痛苦的折磨下，罗琴先于2022年9月5日含冤离世。◇



贵州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2025年12月15日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法院又到詹贷辉家非法开庭，非法判处詹贷辉五年徒刑，并勒索罚款五千元。

◎贵阳市白云区警察到汪家琴家要她签字参加将开班的“学习班”，汪未配合，被恐吓：“不进学习班就收监”。汪回答：“随你们便”！后来要她儿子担保不让她出门。

◎汪天银，女，79岁。2024年2月因讲大法真相被诬告，后被贵阳市南明区法院非法判刑一年，因身体原因，监外执行。8个月后，2025年9月，汪天银被非法收监一年。

◎王洪芬，女，77岁，贵阳市白云区法轮功学员。

因在邪党的“清零运动”后“严正声明”重新修炼，被贵阳市白云区公安分局非法关押一天，后多次被骚扰。

2022年2月，王洪芬因和法轮功学员郭永凤去购物，郭永凤给人讲真相遭诬告，二人被绑架。后郭永凤被非法判刑三年。王洪芬被非法抄家后，“取保候审”（一年）。2025年9月，王洪芬因拒绝签“三书”，被贵阳市南明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监外执行）。

◎2025年11月下旬，凯里市恶人拿着监控视频到卢保珍家抄家并绑架她，把人非法关押在拘留所。后因卢保珍血压超高，被取保候审送回家。◇

曾两遭非法劳教 贵州陈国兰女士又被枉判四年

【明慧网】贵州省凯里市法轮功学员陈国兰女士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被警察绑架并关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被凯里市法院非法判处四年徒刑，并勒索罚款一万元。目前，陈国兰已提出上诉。

陈国兰，约61岁，贵州省黔东南州黎平县人，曾是黔东南州凯里市床单厂职工（亦有说法她是退休教师）。自一九九八年修炼法轮大法以来，她身体健康，道德提升。然而，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集团开始疯狂迫害法轮功以来，陈国兰因坚持“真、善、忍”信仰，多次遭受骚扰、抄家、绑架、关押及劳教。

二零零五年，陈国兰被警察绑架后，遭非法劳教三年，因患恶性子宫肌瘤取保就医。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黔东南州国安局、州公安局及三穗县公安局八名警察闯入陈国兰家中，将其绑架，先后非法关押于凯里市看守所、三穗县看守所。九月十三日，她被劫持至贵州省女子劳教所（中八女所），非法劳教一年零九个月。在劳教所期间，陈国兰被迫害出现子宫瘤，腹部出现多个包块且已变色。劳教所于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让她



保外就医。

回家不久，劳教所又通知凯里市公安局要求陈国兰回所检查，若病情好转则继续劳教。为躲避迫害，陈国兰被迫流离失所。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凌晨，陈国兰在贵阳市租住处再次被贵州省国安厅三处、贵阳市公安局、大营坡派出所警察及社区人员绑架，后得知她被加判三年。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二年间，明慧网多次报道陈国兰遭凯里市大十字派出所等警察上门骚扰。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她在家中被绑架至凯里市办案中心，非法关押一天后才获释。

二零二四年九月八日，陈国兰因向民众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被两人恶意举报至舟溪派出所，后政保大队调取监控。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晚六点，陈国兰回家途中被蹲守的政保警察绑架并抄家，随后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勒索罚款一千元。期满后仍未获释，二零二五年一

月二十一日被非法逮捕；三月二十日，凯里市检察院对她非法起诉。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凯里市法院对陈国兰非法庭审，并于十一月十二日判处四年徒刑，勒索罚款一万元。◇

多问几个为什么？

文革时期，从上到下都在喊“打倒地富反坏右”，让他们遗臭万年，永世不得翻身。那时候有几人不把这当作信条？可是十年后，那些地主、富农、所谓的反动派、坏分子、右派人士统统平了反，翻了身。而令人不齿的是一些在文革中疯狂迫害他人的红人们，却被中共作为替罪羊投入大牢或枪决。

文革中批判孔子时，全面灌输孔子的思想如何害人、却不许人们看到原文去自己分辨；今天，中共毁掉一切法轮功资料，严密封锁网络，不让人们自己分辨，去看《转法轮》自己做判断。

中共害怕法轮功学员讲真相，不就是怕谎言和暴行被揭穿吗？◇

